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Yuk Wing Group Holdings Limited 煜榮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536)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 年度業績公告

煜榮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年度」)的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收益	4	99,703	126,675
銷售成本		(62,234)	(68,730)
毛利		37,469	57,945
其他收入及開支		202	1,539
其他收益及虧損		(2,051)	2,616
銷售及分銷開支		(4,806)	(4,808)
行政開支		(27,419)	(23,518)
上市開支		-	(25,159)
融資成本		(473)	(718)
除稅前溢利	5	2,922	7,897
所得稅開支	6	(2,431)	(5,146)
年內溢利		491	2,751
以下人士應佔年內(虧損)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2,324)	(2,311)
非控制權益		2,815	5,062
		491	2,751
每股基本虧損(港仙)	7	(0.61)	(0.73)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年內溢利	<u>491</u>	<u>2,751</u>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開支)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所產生的匯兌差額	<u>3,265</u>	<u>(1,650)</u>
年內全面總收益	<u><u>3,756</u></u>	<u><u>1,101</u></u>
以下人士應佔年內全面總(開支)收益：		
本公司擁有人	(551)	(3,083)
非控制權益	<u>4,307</u>	<u>4,184</u>
	<u><u>3,756</u></u>	<u><u>1,101</u></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905	11,288
存於保險公司之存款		4,426	4,340
遞延稅項資產		–	37
		15,331	15,665
流動資產			
存貨		39,483	32,834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9	49,592	30,839
可收回稅項		1,064	830
銀行結餘及現金		71,975	100,856
		162,114	165,359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0	19,511	6,084
應繳稅項		1,771	4,422
銀行借貸		1,697	19,876
		22,979	30,382
流動資產淨值		139,135	134,977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54,466	150,642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68	–
		154,398	150,642
資本及儲備			
股本		38,000	38,000
儲備		89,521	90,072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127,521	128,072
非控制權益		26,877	22,570
		154,398	150,64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

煜榮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三月十七日根據開曼群島一九六一年第3號法例第22章公司法(以經綜合及修訂者為準)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份自二零一七年一月十一日起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

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位於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本公司的主要營業地點曾位於香港柴灣利眾街24號東貿廣場17樓B室，而自二零一八年四月十八日起已變更為香港上環干諾道中168-200號信德中心西翼21樓2102室。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製造及買賣鑿岩工具及設備以及買賣打樁機及鑽孔設備及器械。

於二零一八年二月二日，彩輝投資有限公司(「彩輝」)訂立買賣契據，以向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私人有限公司鏗業有限公司(「鏗業」)收購195,000,000股本公司股份(佔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約51.32%)。交易已於二零一八年二月五日完成，而本公司的最終控股公司由鏗業變更為彩輝(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私人有限公司)。

綜合財務報表以本公司功能貨幣港元(「港元」)呈列。

2. 綜合財務報表呈列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已按歷史成本基準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載有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規定的適用披露。

歷史成本一般以就換取商品及服務所給予的代價的公平值為基準。

3.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強制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首次應用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本)	披露計劃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就遞延稅項資產確認未變現虧損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 (修訂本)	作為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週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的年度改進的一部分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4. 收益及分部資料

本集團主要從事製造及買賣鑿岩工具及設備以及買賣打樁機及鑽孔設備及器械業務。

就資源分配及分部表現評估而向本公司執行董事(即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提交的報告資料側重出售產品類型。本集團的經營分部分類為：(i)製造及買賣潛孔(「潛孔」)鑿岩工具；(ii)買賣打樁機及鑽機；及(iii)買賣鑿岩設備。

本集團可呈報分部的詳情如下：

- (i) 製造及買賣潛孔鑿岩工具，包括設計、製造及買賣潛孔鑿岩工具
- (ii) 買賣打樁機及鑽機
- (iii) 買賣鑿岩設備

該等經營分部亦即本集團的可呈報分部。主要經營決策者在設定本集團的可呈報分部時並無彙合所識別的經營分部。

分部收益及業績

以下載列本集團按經營及可呈報分部劃分的收益及業績分析：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製造及買賣 潛孔鑿岩工具 千港元	買賣打樁機 及鑽機 千港元	買賣 鑿岩設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部及外界銷售	<u>62,609</u>	<u>27,489</u>	<u>9,605</u>	<u>99,703</u>
業績				
分部業績	<u>31,962</u>	<u>3,438</u>	<u>2,069</u>	<u>37,469</u>
未分配開支				(32,225)
其他收入及開支				202
其他收益及虧損				(2,051)
融資成本				<u>(473)</u>
除稅前溢利				<u><u>2,922</u></u>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製造及買賣 潛孔鑿岩工具 千港元	買賣打樁機 及鑽機 千港元	買賣 鑿岩設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部及外界銷售	<u>86,779</u>	<u>25,282</u>	<u>14,614</u>	<u>126,675</u>
業績				
分部業績	<u>45,853</u>	<u>6,730</u>	<u>5,362</u>	<u>57,945</u>
未分配開支				(28,326)
其他收入及開支				1,539
其他收益及虧損				2,616
上市開支				(25,159)
融資成本				<u>(718)</u>
除稅前溢利				<u><u>7,897</u></u>

經營分部的會計政策與本集團的會計政策相同。分部業績指分配未分配開支(主要包括一般辦公室開支、銷售及分銷開支及未分配折舊)、其他收入及開支、其他收益及虧損、上市開支和融資成本前各分部所賺溢利。該計量方式會呈報本公司主要經營決策者以作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

分部資產及負債

由於並無定期向本集團主要經營決策者提供分部資產或分部負債分析，因此並無呈列該等分析。

其他資料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製造及買賣 潛孔鑿岩工具 千港元	買賣打樁機 及鑽機 千港元	買賣鑿岩 設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定期向主要經營決策者 提供但不用於計量 分部業績的款項：				
折舊	994	224	43	1,261
呆賬撥備	416	719	44	1,179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製造及買賣 潛孔鑿岩工具 千港元	買賣打樁機 及鑽機 千港元	買賣鑿岩 設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定期向主要經營決策者 提供但不用於計量 分部業績的款項：				
折舊	967	203	118	1,288

地區資料

下表載列(i)本集團按客戶所在地劃分的來自外界客戶收益及(ii)本集團按資產所在地劃分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資料。

	來自外界客戶收益		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香港	88,520	110,758	941	1,014
澳門	6,046	9,898	-	-
斯堪的納維亞	2,839	1,052	-	-
日本	348	3,242	-	-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	-	-	9,964	10,274
其他	1,950	1,725	-	-
	<u>99,703</u>	<u>126,675</u>	<u>10,905</u>	<u>11,288</u>

主要客戶資料

於各年度來自佔本集團收益10%或以上之主要客戶的收益載列如下：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千港元
來自所有分部的毅信鑽探工程有限公司	不適用 ¹	29,120
買賣打樁機及鑽機的客戶A	12,257	不適用 ¹
來自所有分部的客戶B	10,545	不適用 ¹

¹ 來自該客戶的收益佔本集團總銷售額少於10%。

5.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已扣除以下項目：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千港元
董事酬金	5,424	4,519
其他員工成本	11,462	13,444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董事之供款除外)	1,271	1,405
員工成本總額	<u>18,157</u>	<u>19,368</u>
核數師酬金	2,428	1,829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261	1,288
已資本化為存貨之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876	1,971
確認為開支之存貨成本	62,234	68,730
以下項目的經營租賃租金：		
租賃物業的最低租金付款	<u>3,532</u>	<u>3,851</u>

6. 所得稅開支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即期稅項：		
香港	1,596	5,680
中國企業所得稅	<u>683</u>	<u>307</u>
	<u>2,279</u>	<u>5,987</u>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超額撥備)		
香港	47	(859)
中國企業所得稅	<u>-</u>	<u>227</u>
	<u>47</u>	<u>(632)</u>
遞延稅項支出(抵免)	<u>105</u>	<u>(209)</u>
	<u>2,431</u>	<u>5,146</u>

香港利得稅按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估計應課稅溢利的16.5%計算(二零一七年：16.5%)。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於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須按應課稅溢利的25%(二零一七年：25%)計算中國企業所得稅。

7. 每股虧損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虧損：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的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	<u>(2,324)</u>	<u>(2,311)</u>
	千股	千股
股份數目：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380,000</u>	<u>317,534</u>

由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已發行潛在普通股，故並無呈列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每股攤薄虧損。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用以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的普通股數目已釐定，並已假設讓本公司成為本集團控股公司的集團重組(「集團重組」)已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一日生效且集團重組完成後有300,000,000股已發行股份。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十一日在聯交所上市後，本公司已額外發行80,000,000股普通股。

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已基於假設集團重組已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一日生效而釐定。

8. 股息

本公司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發末期股息。

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本集團給予客戶的平均信貸期介乎交付貨物後30至90日。以下為於各報告期末基於交付日期的貿易應收款項(已扣除呆賬撥備)賬齡分析：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0至30日	14,545	5,373
31至60日	5,450	4,072
61至90日	4,916	774
91至180日	8,748	11,925
181日至1年	6,010	3,453
1年以上	2,133	835
	<u>41,802</u>	<u>26,432</u>

10.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供應商授予的貿易應付款項的平均信貸期介乎開具發票起計30至60日。

以下為貿易應付款項基於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0至30日	4,543	512
31至60日	1,322	37
61至90日	2,227	-
91至180日	-	420
	<u>8,092</u>	<u>969</u>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本集團主要從事製造及買賣潛孔鑿岩工具、買賣打樁機及鑽機和鑿岩設備。

香港及澳門仍然為本集團的主要市場，其中於本年度在香港產生的收益約為88.5百萬港元(二零一七年：約110.8百萬港元)，或約佔本年度總收益的88.8%(二零一七年：約87.5%)。於本年度在澳門產生的收益有所減少，於本年度在澳門產生的收益約為6.0百萬港元(二零一七年：約9.9百萬港元)，或約佔本年度總收益的6.0%(二零一七年：約7.8%)。斯堪的納維亞地區業務於本年度有改善跡象，在斯堪的納維亞產生的收益約為2.8百萬港元(二零一七年：約1.1百萬港元)，或約佔本年度總收益2.8%(二零一七年：約0.9%)。

製造及買賣潛孔鑿岩工具

本集團主要從事製造及買賣潛孔鑿岩工具。我們自主設計及製造的潛孔鑿岩工具主要分為以下類別：潛孔錘、套管系統(包括驅導鑽頭及套管鑽頭)及其他雜項產品(包括球齒鑽頭及擴孔器)以及新開發產品、鑽杆、叢式鑽具及套管。製造及買賣潛孔鑿岩工具的收益佔本年度總收益約62.8%(二零一七年：約68.5%)。

買賣打樁機及鑽機和鑿岩設備

本集團亦從事根據鑿岩技術解決方案向客戶買賣打樁機及鑽機和鑿岩設備。買賣打樁機及鑽機和鑿岩設備的收益分別佔本年度總收益約27.6%(二零一七年：約20.0%)和約9.6%(二零一七年：約11.5%)。

財務回顧

收益

本集團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26.7百萬港元減少約27.0百萬港元或21.3%至本年度約99.7百萬港元，主要是由於香港立法會(「立法會」)在審批香港建築工程的資金方面持續出現延誤，導致於本年度可取得的建築工程及項目處於較低水平，進而導致對我們產品的需求低於預期。

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的毛利由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57.9百萬港元減少約20.4百萬港元或35.2%至本年度約37.5百萬港元，主要是由於收益如上文所述減少所致。毛利率由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45.7%減少至本年度約37.6%，主要是由於以較低價格於公共機構及私營機構尋求投標項目的地基建築公司及承包商之間的競爭加劇，進而對本集團產品的價格造成壓力。

行政開支

本集團的行政開支由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23.5百萬港元增加約3.9百萬港元或16.6%至本年度約27.4百萬港元，主要是由於本年度審核費用、維修保養費用以及捐款增加所致。

上市開支

由於本集團已於二零一七年一月成功上市且全部上市開支已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予以確認，故於本年度並無確認上市開支(二零一七年：約25.2百萬港元)。

融資成本

本集團的融資成本由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718,000港元減少約245,000港元或34.1%至本年度約473,000港元，主要是由於本年度償還銀行借貸所致。

純利

本集團於本年度錄得純利約0.5百萬港元，而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錄得純利約2.8百萬港元。純利減少主要是由於收益減少以及於本年度產生有關彩輝作出強制性現金要約的一次性法律及專業費用約3.4百萬港元所致。倘不包括該等非經常性開支，則本集團於本年度的純利約為3.9百萬港元。有關強制性現金要約的詳情載於本公告「控制權變更及強制性現金要約」一節。

策略及前景

本集團是香港領先的潛孔鑿岩工具製造商及供應商。我們亦供應自外界供應商採購的打樁機及鑽孔設備及器械和鑿岩設備，並為有各類鑿岩需求的客戶提供鑿岩技術解決方案。

本集團於本年度繼續穩步發展其各個業務分部。然而，由於資金審批過程繼續延遲，加上就公務工程取得立法會批准的不確定因素增加，香港(本集團的主要市場)的市場環境於本年度仍然充滿挑戰。根據立法會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的可得資料，於二零一七至一八年立法會期間的二零一八年夏季休會期前，共有92個項目有待立法會財務委員會(「財務委員會」)批准。資金審批進度仍然緩慢，而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為止92個項目當中僅有9個獲得資金審批，對本集團於本年度的收益及盈利能力造成影響。截至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為止，合共74個項目仍然未取得資金審批。儘管相關政府部門的公務工程項目繼續被立法會延遲審批，惟財務委員會已於二零一八年三月通過動議，以簡化審議議程項目及委員就議案發言的程序。此外，政府將透過實行於二零一七年「施政報告」所提及的短期、中期及長期措施增加土地供應，解決供求不平衡的問題。於未來數年，預計資金審批的及時性將有所改善，政府及私營機構將會批准及展開更多建築工程。

斯堪的納維亞市場於本年度有改善跡象。本集團將於商機來臨時繼續加以把握。

本集團繼續致力鞏固及拓展在日本及印度等若干關鍵國際市場的份額。

總括而言，本集團對建築市場以及本集團的香港業務之前景維持樂觀，並將繼續致力鞏固及拓展在海外市場的份額。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72.0百萬港元(二零一七年：約100.9百萬港元)。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主要是由於本年度收益減少所致。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資產與負債比率(定義為本集團的總計息負債除以本集團的總權益)約為1.1%(二零一七年：約13.2%)。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的資產與負債比率減少主要是由於償還銀行借貸所致。

資本架構

本公司股份成功於二零一七年一月十一日(「上市日期」)在聯交所主板上市。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為38,000,000港元，而已發行普通股數目為380,000,000股，每股面值0.1港元。

自上市日期起至本公告日期止，本公司資本架構概無任何變動。

外匯風險

本集團主要於香港及中國營運，而大部分營運交易、收益、開支、貨幣資產及負債均以港元及人民幣計值。因此，董事認為，本集團的外匯風險並不重大，且我們應具有足夠資源即時應付外匯需要(如有)。本集團並無使用任何衍生工具對沖其外匯風險。

主要客戶及主要供應商

於本年度，五大客戶應佔收益約為42.0百萬港元(二零一七年：約63.3百萬港元)，佔本集團總收益約42.1%(二零一七年：約50.0%)。

於本年度，對五大供應商的採購額約為29.4百萬港元(二零一七年：約32.6百萬港元)，佔我們的總採購約59.0%(二零一七年：約61.6%)。

於本年度，本集團的五大客戶及供應商均為獨立第三方，且概無董事、其聯繫人或任何據董事所知於本公告日期持有本公司股本5%以上之股東於報告期內持有我們五大客戶或供應商的任何權益。

或然負債

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資本承擔及擔保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資本承擔。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存放於保險公司之存款約4.4百萬港元(二零一七年：約4.3百萬港元)已作抵押，以擔保本集團獲授的一般銀行融資。

重大收購及出售

除本公告披露者外，於本年度，本集團概無任何重大投資、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事項。

控制權變更及強制性現金要約

彩輝與前控股股東鏗業(其於本公司195,000,000股股份(「待售股份」)(佔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二月二日已發行股本約51.32%)中擁有權益)訂立買賣契據，據此(其中包括)彩輝同意購買及鏗業同意出售待售股份，總代價為349.05百萬港元(相當於每股待售股份1.79港元)。買賣契據已於二零一八年二月五日完成。

於買賣契據完成後，彩輝及其一致行動人士於195,000,000股股份(相當於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二月五日已發行股本約51.32%)中擁有權益。因此，根據香港公司收購及合併守則26.1，彩輝須就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份(彩輝及其一致行動人士已擁有或將予收購者除外)作出強制性無條件現金要約(「要約」)。要約已於二零一八年四月十三日截止。

強制性無條件現金要約的詳情已分別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二月七日、二零一八年二月十三日、二零一八年二月二十八日、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三日、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九日及二零一八年四月十三日的公告以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三日的通函中披露。

公開發售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七年一月十一日在聯交所主板上市。經扣除本公司於公開發售中應付的包銷佣金及其他相關上市開支後，本公司從公開發售收到的所得款項淨額約為88.3百萬港元。根據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載的建議用途，本集團自上市日期起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將已收到的所得款項淨額用作下列用途：

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根據招股章程的估計所得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實際所得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的已動用金額 百萬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的未動用金額 百萬港元
投資新生產設施	48.0	50.4	2.2	48.2
研發	3.9	4.4	0.7	3.7
參加海外展會及推廣活動	9.6	9.7	0.2	9.5
購買全新鑽孔器械	8.2	8.8	8.8	–
增加位於香港的人手	3.8	4.4	–	4.4
租賃香港總部新辦公室	3.2	3.5	–	3.5
營運資金及其他 一般企業用途	6.9	7.1	5.6	1.5
總計	83.6	88.3	17.5	70.8

未動用的所得款項淨額將根據招股章程所述方式應用。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預計上文所披露的所得款項用途計劃將不會出現任何變動。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已存放於香港的銀行。

有關本公司公開發售所得款項用途的進一步資料，請參閱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

董事及相關僱員進行的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以此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經本公司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已確認，彼等於本年度期間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標準守則準則。

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專注於維持良好水平的企業管治，旨在為股東提升價值及保障彼等的權益。於本年度，除守則條文第A.2.1條外，本公司已採納及遵守載於上市規則附錄14企業管治守則(「守則」)的守則條文(「守則條文」)。

根據守則條文第A.2.1條，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職務應分開，且不應由同一個人擔任。於本年度，陳樑材先生擔任本公司主席兼行政總裁。然而，鑑於本集團的發展情況以及陳樑材先生於行內屬資深且豐富經驗，對本集團業務深入瞭解，且與本集團淵源甚深，董事會相信，陳先生同時擔任主席及行政總裁，將有助於本集團落實業務策略及提升營運效率。此外，董事會成員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於董事會監察下讓本公司股東利益能獲得充分維護並得到公平對待。於二零一八年四月十三日，陳樑材先生已辭任，而何笑明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主席兼行政總裁。

董事會將不時研究及檢討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與運作模式，以符合上市規則的有關條文及保障股東權益。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已上市證券

於本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已上市證券。

董事於競爭業務的權益

於本年度，概無董事或其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在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競爭的該等業務中擁有競爭權益。

報告期後事項

誠如本公告所披露，於報告期結束後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止，本集團有以下重大事項：

- (i)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十三日，陳樑材先生已辭任本公司主席、執行董事、行政總裁兼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主席及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成員；
- (ii)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十三日，陳健材先生已辭任執行董事；
- (iii)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十三日，梁寧女士已辭任執行董事；
- (iv)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十三日，何笑明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主席、執行董事、行政總裁兼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 (v)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日，陳令紘先生已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主席兼審核及合規委員會(「**審核及合規委員會**」)以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 (vi)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日，藍俊峰先生已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兼審核及合規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 (vii)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日，宋樂文先生已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及合規委員會兼提名委員會主席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 (viii)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日，廖天立先生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及合規委員會主席兼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 (ix)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日，劉量源先生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提名委員會主席兼審核及合規委員會以及薪酬委員會成員；及
- (x)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日，林凱如女士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主席兼審核及合規委員會以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21條及守則成立審核及合規委員會，並書面訂明其職權範圍。於本公告日期，審核及合規委員會包括三名成員，分別為廖天立先生、劉量源先生及林凱如女士。所有審核及合規委員會成員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廖天立先生為審核及合規委員會主席。

審核及合規委員會已審閱及討論年度業績、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本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以及本集團的審核、會計原則及內部監控。

末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本年度的末期股息。

年度業績審閱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之工作範圍

本集團的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已將初步公告所載有關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及其相關附註之數字與本集團的年度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核對一致。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就此進行的工作並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核數準則、香港審閱聘用準則或香港核證聘用準則進行的核證聘用，因此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並無就初步公告發表任何保證。

刊登年度業績公告及二零一七年／一八年年報

本公告於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yukwing.com>)刊登。載有上市規則規定的一切資料之本公司二零一七年／一八年年報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刊登於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內。

代表董事會
煜榮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行政總裁、主席兼執行董事
何笑明

香港，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兩名執行董事何笑明先生及陳達材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廖天立先生、劉量源先生及林凱如女士。

本公告之中英文本如有歧義，概以英文本為準。